

致辭

立法會：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根據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 動議的決議案總結發言全文 (只有中文)

2011年11月23日（星期三）

以下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今日（十一月二十三日）在立法會會議上，根據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就批准《2011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（修訂附表3）公告》而動議的決議案的總結發言全文：

主席：

首先我多謝各位議員剛才的發言，亦感謝多位議員支持提高最高有關入息水平由20,000元提高至25,000元，並由明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的建議。政府理解社會上有部分人士對提高水平有保留。正如我在開場發言時指出，該水平自從二〇〇〇年以來從未調整，現時我提出的水平已平衡了各方面的意見及需要。強積金制度設立了最低水平及最高有關入息水平，該最低水平是用以減輕低收入人士的負擔，而最高有關入息水平亦須適時調整，長遠來說讓在職人士增加他們退休時的保障。

今年六月，我們就研究了的最低水平及考慮了最低工資的實施，已提升了最低入息水平至6,500元。我們考慮到最高水平多年沒有提升，當然法例指出除了要考慮收入調查外，亦應該考慮其他因素。陳茂波議員提出，為何我們十年來沒有做這方面的檢討，其實十年內除了考慮收入水平外，政府當時亦有考慮經濟環境因素，因而沒有建議調高最高入息水平。但今年我們覺得，在十年內我們不調整最高水平，對支持強積金制度的長遠發展是不適當的。但我們明白經濟環境有不明朗的因素，亦會有商界人士對增加他們的供款可能會有些保留；我們亦理解對「打工仔」來說，增加他們的強制性供款可能會有一些意見。所以我們認為，提高最高入息水平的建議需要較充分諮詢，然後平衡各方面的意見，提出一個好的、合適的建議。過去一段時期，我們一方面提高了最低入息水平，另一方面，最高入息水平則做了一個較為詳細的諮詢。在這方面，很多議員、商界及勞工團體都給予我們很多意見，我們希望尋求最大共識做這件事情。

事實上，我們最後定下25,000元的水平。我們認為已達到了很好的平衡，亦是一個經過較長的諮詢後所得的結果。

剛才，我們聽到議員表達了很多關於現行強積金制度的不善之處。這段時間我們亦聽到有關要求檢討強積金制度的聲音，而相關的檢討工作亦正進行，我們並不想在這裡重複檢討的理據及討論。主要來說，政府在收費問題上的態度很清楚，我們認為收費水平有下調的空間，積金局亦做了很多工作令收費水平下調。

同時，減少強積金計劃的行政工作才可令收費水平下調。如我們早前向立法會提出，積金局已邀請顧問研究檢討強積金的行政流程，從而減低收費。有議員亦關心強積金半自由行的安排，我們短期內會向立法會提交報告，就有關規管強積金中介人的草案，以落實半自由行安排，我們會積極進行這方面工作。

積金局和政府會落實其他有關改善強積金制度的工作，我們會繼續讓強積金計劃在社會上得到認同。強積金計劃的歷史未必很長，只是一個成立了十年的計劃，是一個很年青的計劃，仍有很多優化及改善的空間。我們認為，隨着目標去做會提高在職人士的退休保障。

在這裏，我們感謝多位議員的意見及發言，我希望各議員支持這議案。

完